

证券代码：831631

证券简称：北邮国安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全苗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刘志晗先生因个人工作岗位调动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全苗女士担任新任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剩余任期一致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全苗，女，1982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

2004年7月至2018年6月，在北京人民艺术剧院工作，任科员、主管会计；

2018年7月至2024年6月，在北京邮电大学财务处工作，任高级会计师；

2024年7月至今，在北京北邮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总会计师。

#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在新任董事就职前，刘志晗先生仍应履行公司董事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变更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全苗女士个人简历。

北京北邮国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6日